

证券代码：300268

证券简称：ST佳沃

公告编号：2024-094

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九临时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。董事周庆彤先生、陆昕女士以视频会议方式参加并表决。会议由董事长陈绍鹏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有效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财务总监辞职暨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2024年10月14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经审阅邱春燕女士的个人履历等资料，我们认为：被聘任人员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财务管理经验、业务专长，不存在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第3.2.3

条所规定的情形，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上述人员的提名、审议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聘任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事项。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经表决，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；
2.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3.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4.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10 月 15 日